



中国工业改革 与国际经验

陈吉元 [美] 吉·蒂德里克 主编

中国经济出版社

中国工业改革与国际经验

陈吉元 【美】吉·蒂德里克 主编

中国经济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与世界银行合作对我国国营工业企业管理体制的研究成果，既从企业与国家的关系、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企业内部的关系等剖析了我国国营工业企业传统管理体制存在的弊端，又从企业性质、地位、计划、供销、劳动工资、企业组织以及领导体制等方面探讨了国营工业企业管理体制进一步改革的方向。书中提出的观点和运用方法，对致力于我国经济改革，特别是工业改革的人们打开思路，开扩视野颇具参考意义。

本书适于工业部门和企业管理干部、大专院校师生和经济理论研究人员阅读。

责任编辑：高焕之

封面设计：王乃晋

中国工业改革与国际经验

陈吉元 [美]吉·蒂德里克 主编

*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翠微路22号)

北京京辉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2 24/32印张 326千字

1987年12月第1版 1987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精)1,100(平)9,000

(精)ISBN 7-5017-0071-O/F·134

(平)ISBN 7-5017-0032-X/F·129

统一书号：(精)4395·134 定价：(精)4.50元

统一书号：(平)4395·129 定价：(平)3.50元

作者简介

(按中文姓氏笔划为序)

威廉·伯德 世界银行中国局经济学家。

陈吉元 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副所长、研究员。在此之前在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从事研究工作。

郑光亮 国家经委企业管理局总经济师。

亚诺斯·科尔奈 匈牙利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所长，布达佩斯卡尔·马克思经济大学和美国哈佛大学客座经济学教授。

徐芦 国家经委经济管理研究中心研究员，中国成本研究会顾问，《经济管理》杂志顾问。

大卫·格兰尼克 美国威斯康星—麦迪逊大学经济学教授。

唐宗焜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研究员、《经济研究》杂志常务副主编。

高尚全 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副主任，《中国经济体制改革》杂志主编。

董辅初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所长、研究员，北京大学经济学教授。

马丁·斯然克 世界银行国别政策局高级经济学家。

吉·蒂德里克 世界银行国别政策局政策顾问，曾任世界银行中国局首席经济学家。

前 言

在过去的 35 年时间里，中国工业的增长速度名列世界前茅。现已建立起门类齐全的工业基础，产品包罗万象。中国工业还为 6300 万人提供了就业机会，其数量之多等于北美洲和西欧各国工业所提供的全部就业机会的总和。中国的这些成就是在长期与外界隔绝的环境中，并且在工业管理机构频繁而又剧烈变动的条件下取得的。自从 50 年代起，中国就在仿效苏联的中央计划模式的基础上来建立自己独特的工业体系，即在“两条腿走路”的战略方针指导下，发展地方小工业。从 1979 年以后，中国又开始了工业改革，这次改革的深度、广度，在很多方面都是其他东欧社会主义国家以往的改革所不能比拟的。

1966 年到 1978 年期间，无论是中国学者还是外国专家都不可能系统地研究中国经济。因此，除了上述成就之外，中国工业体制究竟如何运行的问题，一直鲜为人知。1983 年初，为了指导中国工业企业的改革并总结出改革对中国经济发展产生的影响，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和世界银行组织决定对中国工业企业管理体制问题作一次合作研究。这一合作研究得到了国家经委的大力支持和各有关企业及其上级主管单位的紧密配合。研究内容主要包括下述几个方面：企业内部的管理、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企业同国家的关系。研究的重点是企业同国家的关系。其中，我们着重考察了国家采取鼓励政策或计划方法时企业所作出的不同反应。

我们采取的研究方法是座谈调查和案例研究相结合。选用这样的方法主要出于三方面的原因：首先，深入调查是了解企业潜在动机和行为的最好方法，也是把定性分析与数量资料两者统一

起来的最好方法。其他社会主义国家应用这种方法已取得了成功。大卫·格兰尼克进行的一项研究为同东欧国家进行比较提供了基础和一套方法模式。其次，自60年代以来，中外学者采取座谈调查和案例研究的方法，在中国也取得了成功。马洪等人曾于1961年对北京第一机床厂进行过一次案例调查，并写出了详细的报告（该报告于1980年才得以出版）。近年来，在中国进行企业调查并著书立说的也不乏其人。一位名叫里奇曼的西方学者，在“文化大革命”即将开始的1966年就对中国38家企业进行过调查，于1969年发表了一项重要的研究成果。第三，要在中国进行实证研究，数量资料是远远不够的。统计工作在“文化大革命”期间被大大削弱了，要想得到某一企业在某一时期内连续不断的资料十分困难。

双方研究人员同企业主要负责人以及企业上级机构和与企业有紧密供销关系或其他关系的一些企业、机关的人士进行了座谈。由于在调查前企业已向我们提供了同其运行和经营有关的数量资料，因此我们把调查的重点放在了了解企业管理问题上。调查中使用的问卷，实际上列出了所有假设可能存在的问题，而并非是一个一般性的适用于所有企业的问题表。我们采取的步骤是，首先考察企业对某一问题（如失去一种市场）或某一机会（如实行利润留成等）所作出的反应，接下来反复核对实际情况并研究上述反应对企业经营状况以及对国家政策的影响。一般情况下，调查一个企业及其有关单位用一周的时间。

调查从1983年上半年开始。首先由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对重庆钟表公司和青岛锻压机械厂进行了试点调查。调查结束后整理出了详尽的考察报告，这样使未直接参与这次调查工作的人士也能详细了解调查进行的情况。此后，双方联合对这两家企业进行了复查，并分别写出了案例研究报告（世界银行方面，由伯德和蒂德里克合写，1984年出版；中国方面由陈吉元、徐芦等人合写，1984年出版）。在对两家企业进行了试点调查并取得经

验的基础上，双方重新制定了一套用于其他企业调查的方案，并修改了数量资料问卷和问题清单。

1983年年中到1984年年中，中方单独对另外18家企业、单位进行了调查，并分别写出了详细的调查报告。1984年10月至11月，双方又对其中5家企业进行了复查，这5家企业是：鞍山钢铁公司、沈阳冶炼厂、第二汽车制造厂、南宁绢麻纺织印染厂和闽东电机公司。对于其余的13家企业和单位，我们送去了补充问题单，用以澄清在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有11家企业对我们的补充问题作了答复。经过调查，我们形成了75万字的调研报告，并收集到大量的数据资料。这些材料为本书奠定了基础。

双方参加调研的人员中，陈吉元、徐芦、唐宗焜、郑光亮、吉恩·蒂德里克、威廉·伯德和大卫·格兰尼克等7人，根据对20家企业和单位调查收集的资料，分别写出了8篇论文，提交1985年8月在北京召开的中国国营工业企业管理体制国际讨论会进行讨论。这些论文就是收入本书的第四、五章和第七至十二章，对企业管理的各个方面进行了分析。中国和其他国家的一些著名经济学家也向大会提交了论文，这些论文涉及到中国改革问题的更为广泛的方面和其他国家的经验。其中董辅初和高尚全的论文（本书的第三章和第六章），分别总结了中国的改革所走过的历程，并介绍了当前中国在关于长期改革方向问题上所进行的争论。此外，亚诺斯·科尔奈和马丁·斯然克也各自提交了论文（本书的第十三章和第十四章），评价匈牙利和南斯拉夫企业的管理情况。匈牙利和南斯拉夫是对苏联计划经济模式最早进行改革的国家。这两篇论文的目的是从国际比较的角度来讨论中国的工业改革。讨论会上，勒鲁瓦·琼斯和帕莫·山卡·佳也提交了两篇论述非社会主义国家公营企业管理的文章。但为使本书能紧扣社会主义国营企业管理这个主题，只好割爱了。

本书作为这次研究的最终成果，表明中国社会科学院与世界

银行组织进行的这次合作项目是非常成功的。通过这次调查，世界银行方面对中国国营工业企业的管理体制有了更加系统全面的了解，而中方研究人员则对中国工业改革和国际经验有了更多的认识，并吸取借鉴了一些研究方法。双方在学术领域进行合作研究方面也都积累了更多的经验。我们相信，本书将能启迪那些致力于中国工业改革的人们的思路，并为他们提供大量的材料。本书的出版也将促进世界银行同中国社会科学院对中国经济问题进行更为深入的合作研究。同时，它也将促进中国学者同国际组织在更广泛的领域进行合作研究。

陈吉元

吉·蒂德里克

1987年2月

目 录

前言	陈吉元	吉·蒂德里克(1)
第一章	工业改革的实质.....陈吉元	吉·蒂德里克(1)
第二章	二十个企业的特征.....陈吉元	吉·蒂德里克(12)

第一篇 总论

第三章	关于增强全民所有制企业的活力问题.....董辅弼	(40)
第四章	要素分配和企业鼓励.....威廉·伯德	吉·蒂德里克(58)
第五章	中国和经互会工业企业环境的比较	大卫·格兰尼克(115)
第六章	中国的计划体制和价格体系改革	高尚全(144)

第二篇 计划、供给和销售

第七章	国营工业企业计划体制研究	陈吉元(155)
第八章	中国国营工业的计划与供给	吉·蒂德里克(185)
第九章	中国国营工业企业的供销体制	唐宗焜(229)
第十章	市场的作用与影响	威廉·伯德(255)

第三篇 企业组织

第十一章	体制改革与工业公司	徐芦(303)
第十二章	中国国营工业企业领导制度改革的探索	郑光亮(318)

第四篇 其他国家的经验

第十三章	国营企业的双重依赖性 ——匈牙利的经验.....	亚诺斯·科尔奈(333)
第十四章	南斯拉夫社会主义企业自治及收入计算和转让 价格.....	马·斯然克(356)

第一章 工业改革的实质

陈吉元 吉·蒂德里克

自从“文化大革命”于1976年结束以后，中国领导人主要关心的是克服前十年所造成的破坏，恢复经济的迅速增长，并逐步使经济现代化。但是很快就清楚看出，1977年决定进行的庞大的投资计划和现代化规划，既会给中国的财力物力造成过分负担，又不能纠正中国经济效率低下和经济结构不平衡等根本性弊端。因此于1978年12月召开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通过了一项新的调整和改革规划。调整的目的是改变传统的以重、轻、农优先发展的次序；增加消费在国民收入中的比重；降低能源消耗；扩大出口，特别是制成品出口。并且不是主要通过新的基本建设来实现经济的发展，而是把重点放在更新现有企业的设备和提高其效益上。在当时条件下，改革还不可能大规模进行，而只能把改革作为实现调整的补充手段。中国经济的根本弱点是资金、劳力、原料和能源的使用效率低。改革，特别是实行联产计酬责任制这种鼓励办法，被看作是提高效率的关键，而效率提高则可在不牺牲增长的前提下扩大消费，减少投资。这样，改进了鼓励办法，既可以提高生产率，又可以进一步为改善鼓励办法创造条件。改革的两条指导方针是下放管理权和更多利用市场机制，而不是更多依靠行政控制，其目的也和改进鼓励办法一样，是为了增强企业和其他生产者的活力。

结构调整的主要目标在1979~1981年期间得到实现（见表1-1）。由于提高农产品价格和一些根本性的改革，如实行包产到户制和更灵活的定价及经销办法，农业迅速大幅度增长。1980~

1981年实行一系列稳定经济的做法，使重工业比重和投资比重都有所减少。尽管世界范围内国际贸易增长放慢，中国的出口贸易却迅速扩大。能源节约也取得可观的进展。

表 1-1 中国：某些综合指标按不变价格计算的年增长率(%)

	1970—77	1978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年)
物质生产净值(NMP)	5.3	12.3	7.0	6.4	4.9	8.3	9.8	12.1
总产值①								
农业②	3.8	9.0	8.6	3.9	6.6	11.0	9.6	17.1
工业	11.3	13.5	8.5	8.7	4.1	7.7	10.5	14.0
重工业	12.3	15.6	7.7	1.4	-4.7	9.87	12.4	14.2
轻工业	10.0	10.8	9.6	18.4	14.1	5.	8.7	13.9
出口(美元现值)③	33.7	28.5	40.1	33.7	14.3	4.5	1.7	9.9
消费(占物质生产净值 的%)④	67.4	63.5	65.4	68.4	71.5	71.0	70.0	68.8

资料来源：1.《中国统计年鉴》(1984年)

2.《中国统计摘要》(1985年)

注：①初步数字。②包括社队企业。③根据经贸部资料。④根据现价计算的现有物质生产净值(现有NMP与NMP不同，因而进出口额不同以及统计数字不统一)。

但是，调整带来的某些成就是暂时的，其他一些成就因相应改革未能进行而受到影响。农业方面主要由于改革措施有效，增长率一直很高。但是轻工业比重的扩大，看来最多是一次性的，而总需求量的增长速度则超过了适宜程度。由于发放了大量未经批准的奖金，消费变得很难控制。投资的控制则因为改革不平衡而更为困难，如在没有改革价格体系或实行有效的宏观控制手段以前就下放很多投资决策权。

1980~1981年的稳定化规划实施以后，经济增长加快。其中中央提出了一项长期目标：从1980~2000年期间工农业总产值要翻两番(意味着平均年增长率为7.2%)，但是即使按这种水平要求的增长指标也总是被超过。至1985年中期，由于经济增长

太快，不得不实行新的措施来控制投资和进口，以降低通货膨胀率和减少数字相当可观的国际收支赤字。

中国迄今尚未为改革制订一个全面详尽的蓝图。改革的进行是零碎的、不配套的，很多仍是试行的，需要不断进行修改，以解决事先无法预见的问题。但是改革的总方向还是按照1978年12月制订的方针进行。另外，尽管工业方面的改革不如农业改革那么彻底深入，还是出现了很大变化。企业管理体制改革可划分为五大方面：利润留成，工资和就业，投资和财务，计划、价格和市场销售，工业组织形式。

利润留成

工业改革的主要目标是在提高经济效益的条件下加快经济的增长，而达到这个目标的主要手段是改进鼓励办法，包括实行企业利润留成，给职工发放奖金等措施。1979年中期在少数企业中开始试行利润留成，允许企业保留一定比例的利润（有的企业试行定额利润留成办法，而有的企业则试行与此不同的超额利润留成办法）。利润留成原来只计划在有限范围内试行，但是很快就广为采用，到1980年中期已有6,600家企业实行这种办法，这些企业的产值和利润分别占国家计划产值的60%和利润的70%。利润留成办法迅速推广使国家收入有所减少，这也是1980~1981年实行稳定经济规划的原因之一。

1981年开始实行一项新的利润留成包干制。企业和国家签订合同，只上交一定比例或固定数额的增量利润。但这项试验只限于在个别有条件的企业（如首都钢铁公司、第二汽车制造厂等）试行。由于上交利润是国家收入的主要来源，而改变利润上交办法使国家收入没有保证，因此从1983年起开始改行利改税办法。国营企业要缴纳累进利润税，最高至55%。但是由于利润留成是在没有全面价格调整和收取资金占用费的情况下实行的，因而在不同企业间存在苦乐不均的情况，所以对企业除征收

利润税以外，又增收一项调节税。是否征收调节税以及调节税率的高低，根据企业因价格体系或其他特殊原因能否获得额外利润以及额外利润的多少来决定。这意味着不同的工作部门的不同企业，其调节税率往往是不同的。此外，对留成利润的使用也加以限制，而限制的办法各个企业也是不同的。

利润留成办法的实行确实对企业起了更大的激励作用，但是也由此产生了一些问题。本书有些论文对此已有所叙述。由于价格体系仍然不合理，因而能够取得更大利润的企业所实行的分配决策也可能不尽合理（第三章）。同时由于对各个企业规定不同的利润留成率和调节税率，这又使企业同其上级之间进行大量讨价还价，从而削弱了利润留成的鼓励作用（第八章）。最后，由于企业管理人员和职工都各自有较为复杂的目标，利润留成又可能使企业采取不符合社会需要和利益的行动（第四章）。

工资和就业

为了鼓励职工积极性，又重新实行“文化大革命”中业已取消的奖金制。奖金制同利润留成制一样，经历了一些变动，各企业也没有统一的办法，但大多数企业是从利润留成中支付奖金，这样就把发放奖金同全面提高经济效益联系起来了。开始实行时平均奖金额有限制，一般大体相当于基本工资 的 25%。1984 年为控制奖金的发放，开始征收累进奖金税，但是企业总能找到办法绕过限制或逃避税金。个人奖金原则上应按各人生产率不同而有所区别，但是最普遍的做法还是平均主义式地分发。平均主义也限制了计件工资制、浮动工资制和其他一些按劳付酬办法的实行。虽然也实行了一些新的招工办法，如合同工和为职工家属办集体企业等，但是国营企业的工资和就业制度仍然是中国工业管理体制中改革最少的一个方面。此外，中国的国家工资制度和劳动力分配制度一向比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限制严格得多（第四、五章）。

投资和财务

中国负责改革的人士在改革初期就认识到企业自主的核心问题是财务自主，而财务自主的前提是有偿使用资金。改革以前，国营工业的绝大多数流动资金和所有投资资金都是通过预算拨款，而全部利润和很大一部分折旧费都上交政府。这样，企业无偿占用资金，而国家控制资金分配。通过改革，如实行利润留成和扩大折旧费留成，扩大了企业的财务自主权，同时，企业也不能全部无偿占用资金。

1979年开始征收固定资产税，一部分固定资产投资和流动资金采取贷款方式。自那以后，以贷款取代预算拨款的做法越来越普遍，利率也逐渐上升。但是开征资金占用费实施较慢，也不普遍。各省征收固定资产费的标准不同，也不是所有实行利润留成的企业都执行这个做法。1983年实行新的所得税制以后就再未实行这个做法。从拨款转为贷款所产生的影响作用，由于允许企业在付税前既扣除利息也扣除本金的支付而有所减弱。

实行这项复杂制度的净效果现在还很难计算出来，但是一般来说，企业的贷款费用要比实行常规的西方税收和核算制度的费用少。总的来说，财务自主权的扩大比资金费用的增加要快，结果，财务改革可能在某些方面削弱了而不是加强了财务纪律（第四章）。

计划、价格和市场销售

中国的计划和物资供应制度从某些方面来看比东欧和苏联的制度更为分散（第五、七、九章）^①。即使生产煤炭和钢铁等主

^① 中国经济学家刘国光等认为，中国原有的经济体制“基本上是一种带有军事共产主义供给制因素的、传统的集中计划经济模式；在集中化、实物化、封闭化和平均主义化等方面，比其他一些社会主义国家走的更远。”（《关于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模式问题》，《中国社会科学》1984年第5期）。

要产品的企业，也分别由中央和各级政府控制，产品分配也主要通过自成体系的物资部门的分配渠道来调拨。另外，价格也分为多级，同样产品按级为不同的价格销售，这取决于控制生产和定价的行政部门的级别。对调整和改革这种历史遗留下来的多级计划和定价制度来说，在调整和改革时期又增加了一个新的内容：通过市场进行调拨，而价格往往是灵活的。

调整和改革对销售工业产品所带来的变化，比企业管理任何其他方面的变化要大。在这个问题上，调整也许比改革更为重要。市场情况的变化，即从卖方市场转变为买方市场，推动了销售方面的改革。1980~1981年实行稳定经济期间，商业机构在推销很多货物方面遇到了困难，因而实行了规模相当大的自销做法。到1981年工业消费品约有20%由企业直接销售，更值得注意的是，有些机械产品和其他生产资料的自销比重高达100%。1981年以后，随着需求扩大和重工业恢复增长，有些买方市场重新变为卖方市场。

自销做法一般随市场情况变化而变化，但是总的趋势是更多依靠市场，更少依靠计划调拨。根据我们的考察研究来看，销售形式的改变对企业行为产生了很大的有益影响，其中向买方市场的转移要比自销做法更为重要（第九、十章）

销售方面的改革和市场情况的变化也促进了计划和定价方面的一些改革。越来越多的生产活动（一般是自销生产，但也不局限于此）实行指导性计划而不是指令性计划。另外又批准或新制订了很多半市场式的取得物资的机制（第八、九章）。中国还没有象一些东欧国家那样过一个时期就进行一次全面价格调整，但是有个别工业部门价格已经经过调整。例如，1983年对纺织品价格进行了一次重大调整。另外还对制订价格的机制作了改革。对一些次要的工业品解除了价格管制，1984年所有指令性计划下的超额产品都可按浮动价格出售，浮动幅度最多可为行政计划内价格上下的20%。这样就逐渐在原来的多级价格制度上又增

加了一级，而有意识执行的政策只是促成这一级形成的部分原因。从最重要的物资来说，有相当大一部分仍然要按指令计划分配，按行政定价出售，但这部分的比重已逐渐缩小，而由市场机制决定的以相当灵活的价格分配的部分已经不少而且还在扩大。

工业组织形式

1978年以来已经对各种新的工业组织形式进行了广泛试验。首先，根据近年来执行的“对外开放”新方针，中国鼓励以合资经营、补偿贸易和少量全部为外资所有的直接投资等形式引进外国资本和技术。在改革初期成立的经济特区，外国投资者在同劳工的关系、物资供应合同和对外贸易等方面的自主权要比其他地方的国内企业的自主权大。从1984年起，几个沿海城市中的合资企业也可享受这种权利。其次一项重大改革是鼓励集体部门扩展和允许成立个体企业，并允许后者雇用数名职工和学徒。集体工业比国营工业企业发展得快，从1978年的1215万人增加到1984年的1641万人。城镇个体劳动者从1978年的15万人增加到1984年底的339万人。

国营体制内部也进行了很多组织形式上的革新（第四、十一章）。已经成立了很多工业公司，每一公司管辖一组有供销联系或生产同类产品的企业。这些公司多数是通过行政命令组成的，目的是通过把落后与先进的企业联合起来以达到规模经济或促进技术进步。同时也允许企业自愿组成联合体，包括跨行政部门甚至是国营和集体企业之间的合并和联合经营。组织这种联合体的目的一般都是为了解决扩展上的困难，主要是因行政上对土地、劳力或资金的严格分配或因地方保护主义而带来的困难。这样，这种组织形式上的变动就在很大程度上代替了改革，而事实上只有改革才能开辟真正的生产要素和产品市场。中国还有一种独特的创新做法，就是鼓励或允许国营企业成立集体企业来雇用国营职工的家属。这种做法规模大小各省差别很大，现在还没有全面

数字。但是对有些企业来说，雇用人数很重要。例如我们考察的鞍山钢铁公司1982年专门为家属成立的集体企业共雇用了18万人，为成立联营企业或下属集体企业这种组织上的变动而制订的规章制度，在不小程度上影响着企业对上级的鼓励措施所做出的反应。

组织指导原则的变化，如参加联合或形成下一级集体，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企业对上级机关建立的刺激制度的反应方式（第四章）。内部组织变动也很重要（第十二章）。领导制度的改革加强了国营企业的生产方向。改革前兼党委书记的主管人员现已大多由有技术专长的厂长所取代。但是，现在厂长的权力仍不如五十年代实行苏联式的一长制时的权力大。

中国工业企业管理的改革程度到目前为止到底走了多远？显然，中国工业改革的程度和形式都还不能同南斯拉夫相比（第十四章），但可以同匈牙利相比（第十三章）。中国还没有象匈牙利那样进行全面的價格体系改革，也没有完全废除指令性计划，但是中国在市场销售方面的改革走的更远（第八、九章），看上去中国企业的盈利要求也更强烈一些（第四章）。此外，匈牙利于1968年初次实行的整套改革比中国的初步改革措施更为引人注目，而中国的初步改革虽然结构不很严密，但是累积影响却相当可观，而且改革还在继续全面深入进行。

中国由于改革进行不平衡、不配套而遇到了一些问题，包括宏观经济局部失控。所缺乏的最关键的因素有：（1）为了给下放的决策权提供更有效信号的价格改革；（2）为了确实做到自负盈亏，企业必须对其经济效益负更大责任；（3）为了促进买方市场必须加强竞争。中国领导人已认识到必须朝着这些方向走。中国共产党于1984年10月颁布的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文件要求建立合理的价格体系，增强企业的会计责任，减少指令性计划，发展调节宏观经济的新手段。本书第六章陈述了这些拟议改革的理由。1985年9月召开的党的全国代表会议通过了关